

证券代码：873845

证券简称：鑫宇科技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与规划，加大业务领域的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公司拟在河南郑州设立全资子公司，名称拟定为郑州鑫宇光电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名称以当地工商登记部门核准为准），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中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2000 万元，占总股本的 100%。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对外投资系新设全资子公司，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关于〈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该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郑州鑫宇光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东海路以南工业五街以西航田数字健康产业园C区5号楼2层

主营业务：通讯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物联网技术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仪器仪表修理；电气设备修理；销售代理；专用设备修理；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公司注册名称、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等信息以当地工商登记部门核准为准）。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单位：元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20,000,000.00	100%	0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投资的资金来源为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自有资金。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不涉及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有利于提高公司产能，并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其内控流程及监督机制，以适应公司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应对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定，本次对外投资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从长远来看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的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2日